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uanglian Holdings Limited

創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71)

年度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業績摘要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已申報財務資料		
收入	655,074	831,793
毛利	75,922	102,403
除稅前虧損	(73,674)	(164,014)
本年度／期內虧損	(69,013)	(161,18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期內虧損	(71,152)	(158,347)
每股基本虧損（人民幣分）	(1.05)	(2.35)
經調整財務資料[#]		
除稅前虧損	(67,952)	(90,061)
本年度／期內虧損	(63,291)	(87,23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期內虧損	(65,430)	(84,394)
每股基本虧損（人民幣分）	(0.97)	(1.25)

[#] 經調整財務資料指期內之業務，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及減值虧損支出。

創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報告期間」）的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655,074	831,793
服務成本		(579,152)	(729,390)
毛利		75,922	102,403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5	(18,734)	6,631
銷售及營銷開支		(47,251)	(67,731)
行政開支		(71,600)	(121,078)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57)	(182)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		(585)	(56,037)
財務資產減值虧損，淨值		(5,137)	(17,167)
財務成本	6	(6,232)	(10,853)
除稅前虧損		(73,674)	(164,014)
所得稅抵免	7	4,661	2,829
本年度／期內虧損	8	(69,013)	(161,185)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i>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權益性投資的公允值變動		(7,024)	(15,800)
<i>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時產生的匯兌差額		681	(774)
本年度／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6,343)	(16,574)
本年度／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75,356)	(177,759)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附註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期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71,152)	(158,347)
非控股權益	<u>2,139</u>	<u>(2,838)</u>
	<u>(69,013)</u>	<u>(161,185)</u>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期內全面（開支）		
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77,495)	(174,921)
非控股權益	<u>2,139</u>	<u>(2,838)</u>
	<u>(75,356)</u>	<u>(177,759)</u>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u>(1.05)</u>	<u>(2.35)</u>

1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1,992	93,894
使用權資產		24,525	77,544
無形資產		19,339	24,918
商譽		—	—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財務資產		30,376	37,400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2,953	3,05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5,238	5,295
其他應收賬款	11	1,448	2,343
		135,871	244,445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1	68,206	104,638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1,500
數字資產		129	2,023
定期存款		5,000	5,03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2,230	109,509
		175,565	222,700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51,161	58,456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2	73,813	70,197
借款	13	4,215	6,069
應付股東款項		4,559	—
租賃負債		7,896	16,519
應付所得稅		311	1,512
		141,955	152,753
流動資產淨值		33,610	69,94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69,481	314,392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56,662	56,662
儲備		<u>81,486</u>	<u>158,98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38,148	215,643
非控股權益		<u>178</u>	<u>(1,961)</u>
權益總額		<u>138,326</u>	<u>213,682</u>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3	9,133	11,608
遞延稅項負債		1,961	5,906
租賃負債		<u>20,061</u>	<u>83,196</u>
		<u>31,155</u>	<u>100,710</u>
		<u>169,481</u>	<u>314,392</u>

附註

1. 一般資料及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創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香港主要營運地點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6-8號瑞安中心20樓2009-18室。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教育諮詢及網絡培訓及教育以及金融服務。

除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外，其餘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其呈報貨幣則為人民幣。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營運，故本公司董事認為以人民幣為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報貨幣乃屬適當。

更改財政年度結算日

根據本公司董事會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一日之決議案，本公司財政年度結算日已由十二月三十一日更改為六月三十日，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期間開始生效，以令本集團在更高效的情況下整合及更有效調動其資源以編製其中期及年度業績公告及報告，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一日的公告。因此，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現金流量表及其相關附註所呈列之比較數字涵蓋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期間，其未必可與本年度所示數據作比較。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其對本集團自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有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的相關修訂本（二零二零年）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於當前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涉及依賴自然電力的合約 ²

¹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待定期限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收入

收入指所提供服務的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扣除銷售相關稅項）。本集團於本年度／期內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客戶合約收入		
按主要服務線劃分		
網絡培訓及教育服務	141,262	197,078
現場培訓服務	18,555	27,789
教育諮詢服務	486	47,758
金融服務	494,771	559,168
	<u>655,074</u>	<u>831,793</u>

按確認時間分拆客戶合約收入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個時間點	513,326	586,957
隨著時間	<u>141,748</u>	<u>244,836</u>
與客戶合約總收入	<u>655,074</u>	<u>831,793</u>

4. 分部資料

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為資源分配及評核分部表現而報告之資料集中於所提供之服務種類。本公司董事已選擇整合本集團服務的不同之處。釐定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時並未匯總主要經營決策者確定的經營分部。

具體而言，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如下：

1. 證券買賣－買賣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2. 教育諮詢以及網絡培訓和教育－提供教育諮詢服務及網絡培訓及教育服務及現場培訓服務；及
3. 金融服務－提供保險經紀服務、放債服務及投資顧問服務。

分部收入及業績

按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本集團的收入及業績的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證券買賣 人民幣千元	教育諮詢 以及網絡 培訓和教育 人民幣千元	金融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外部銷售	<u>-</u>	<u>160,303</u>	<u>494,771</u>	<u>655,074</u>
分部虧損	<u>-</u>	<u>(54,784)</u>	<u>(3,733)</u>	<u>(58,517)</u>
未分配其他收入、 收益及虧損淨額				(7,598)
未分配公司開支				<u>(7,559)</u>
除稅前虧損				<u><u>(73,674)</u></u>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

	證券買賣 人民幣千元	教育諮詢 以及網絡 培訓和教育 人民幣千元	金融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外部銷售	<u>-</u>	<u>272,625</u>	<u>559,168</u>	<u>831,793</u>
分部虧損	<u>-</u>	<u>(115,129)</u>	<u>(28,502)</u>	<u>(143,631)</u>
未分配其他收入、 收益及虧損淨額				5,643
未分配公司開支				<u>(26,026)</u>
除稅前虧損				<u><u>(164,014)</u></u>

經營分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分部虧損指各分部所產生之虧損，惟並無分配中央行政開支、董事酬金、若干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撇銷／出售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及若干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此為呈報予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作為資源分配及評核表現之計量方法。

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	131	45
增值稅退稅	–	1,179
應收貸款利息收入	114	475
銀行利息收入	1,123	2,190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的公允值（虧損）		
收益	(97)	25
數字資產之公允值變動	(10,729)	(3,293)
提早終止租賃收益	15,505	–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926	–
撇銷／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29,650)	–
管理收入減相關開支	3,710	4,441
其他	233	1,569
	<u>(18,734)</u>	<u>6,631</u>

6. 財務成本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5,555	9,458
借款的利息開支	677	1,395
	<u>6,232</u>	<u>10,853</u>

7. 所得稅抵免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517)	(668)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1,233	—
遞延稅項	<u>3,945</u>	<u>3,497</u>
	<u>4,661</u>	<u>2,829</u>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期內之稅率均為25%。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三間（二零二四年：三間）中國附屬公司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享有15%（二零二四年：15%）的優惠稅率。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期內並無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之應課稅溢利，故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未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法律及規例，本集團無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所得稅。

8. 本年度／期內虧損

本年度／期內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2,532	4,076
其他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55,554	82,81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10,519	15,259
員工成本總額	68,605	102,149
核數師酬金	1,391	1,460
授予顧問的股份形式付款開支	—	74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737	18,11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431	20,634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服務成本）	5,252	16,031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3,119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585	14,628
商譽減值虧損	—	38,290

9.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已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起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10.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計算乃基於以下數據：

虧損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人民幣千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年度／期內虧損	<u>(71,152)</u>	<u>(158,347)</u>

股份數目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股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十八個月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u>6,752,211</u>	<u>6,752,211</u>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概不假設行使本公司購股權，原因是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股份的平均市價。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43,763	48,096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u>(3,746)</u>	<u>(1,100)</u>
	<u>40,017</u>	<u>46,996</u>
其他應收賬款	22,521	20,413
應收代價	—	24,231
預付款項	4,853	27,085
按金	2,864	2,984
可收回增值稅	6,624	6,699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u>(7,225)</u>	<u>(21,427)</u>
	<u>29,637</u>	<u>59,985</u>
	<u>69,654</u>	<u>106,981</u>
分析為		
即期	68,206	104,638
非即期	<u>1,448</u>	<u>2,343</u>
	<u>69,654</u>	<u>106,981</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客戶合約產生之貿易應收賬款總額為約人民幣43,763,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8,096,000元）。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應收賬款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賬款根據相關合約的條款到期。本集團基於該等客戶良好的還款記錄、與本集團的持續業務及／或其他合理及支持性資料，駁回了逾期超過90天的貿易應收賬款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違約的推定。於報告期間末，根據發票日呈列的貿易應收賬款（扣除已確認減值虧損）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30日內	38,211	45,859
31至60日	337	388
61至180日	705	387
181至365日	764	362
超過365日	—	—
	<u>40,017</u>	<u>46,996</u>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39,177	31,372
其他應付賬款	21,066	24,460
其他應付稅項	4,269	4,013
應計開支	9,301	10,352
	<u>73,813</u>	<u>70,197</u>

於報告期間末，根據發票日呈列的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30日內	36,059	29,208
31至60日	868	—
61至90日	63	—
91至150日	63	2,100
151至365日	913	63
超過365日	1,211	1
	<u>39,177</u>	<u>31,372</u>

貿易應付賬款已根據相關合約的條款到期。本集團制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賬款按信貸期結清。

13. 借款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定息借款	<u>13,348</u>	<u>17,677</u>
呈列為：		
銀行借款	10,486	11,839
其他借款	<u>2,862</u>	<u>5,838</u>
總計	<u>13,348</u>	<u>17,677</u>
須償還的賬面值（根據貸款協議載列的 預定還款日期）：		
一年以內	4,215	6,069
一年以上，但兩年內	1,353	2,475
兩年以上，但五年內	4,059	4,060
五年後	<u>3,721</u>	<u>5,073</u>
	<u>13,348</u>	<u>17,677</u>
列為流動負債之金額	4,215	6,069
列為非流動負債之金額	<u>9,133</u>	<u>11,608</u>
	<u>13,348</u>	<u>17,677</u>

銀行借款金額人民幣10,486,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1,839,000元）以賬面值為人民幣40,019,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1,104,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並按固定年利率4.5%（二零二四年：6%）計息，且將於二零三三年三月到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更改財政年度結算日

根據董事會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一日之決議案，本公司財政年度結算日已由十二月三十一日更改為六月三十日，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期間開始生效（「**更改財政年度結算日**」）。因此，當前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涵蓋自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期間（「**報告期間**」）及經審核比較數字涵蓋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期間（「**同期**」）。因報告期間與同期長度不同，該經審核比較數字未必完全具有可比性。更改財政年度結算日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一日之公告。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i)教育諮詢以及網絡培訓和教育（統稱為「**教育服務**」）；及(ii)金融服務。在教育服務方面，本集團的願景是深耕繼續教育市場，拓展新型職業教育，打造促進終身學習、就業和個人職業發展的職業教育品牌。同時，在金融服務方面，本集團於過去數年通過一系列收購交易，成功將其業務拓展至金融服務業務，管理層預期兩者可共享資源，相互整合，從而建立「教育+金融服務」雙軌發展模式。

教育服務

本集團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各省市數百萬的專業技術人員提供線上、線下培訓服務以適應工作需要及提升其工作技能。目前，中國專業技術人員的人口總數超過9,000萬人，中國法律和相關條文有若干要求，中國專業技術人員必須參加公需課和專業公需課的年度最低持續專業培訓，以滿足彼等相關崗位需要及專業發展的需求。

本集團現正通過互聯網及電訊網絡向其用戶提供全面的網絡培訓及教育服務。本集團正運營超過200個面向機構B端使用者的大規模網絡培訓和教育服務平台和1個面向移動互聯網C端用戶的網絡教育平台（融學雲）。目前，本集團有超過8百萬付費用戶。於過去數年，本集團的網絡培訓平台已經為超過8,000萬人次提供培訓。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向中國不同地區提供網絡培訓及教育業務。目前，本集團的網絡培訓及教育業務涵蓋中國20個省份、自治區及直轄市以及超過150個城市。另外，本集團已推出多層次、多維度的線上、線下相結合的網絡培訓服務。通過提供大規模線上培訓雲平台（融學雲）結合目前在廣西壯族自治區及四川省建立的現場培訓中心，憑藉全方位的培訓服務向用戶提供各種形式的培訓，以滿足日益增長的線上及線下服務的培訓需求。

金融服務

本集團憑藉中國市場不斷演變的格局及其固有的資源優勢，在教育領域積累了深厚的專業知識，並取得令人矚目的成果。金融服務作為香港四大支柱產業之一，加上本集團在資本市場的穩固地位，本集團已策略性地擴展其金融服務組合，充分發揮自身優勢，並把握中國與香港金融系統蓬勃發展的增長前景。

本集團自二零一七年開始，先後在中國內地及香港市場開展一系列策略性持牌金融實體的併購，大幅加速本集團在金融市場的滲透。旗下關鍵附屬公司北京中金保險經紀有限公司（「北京中金」）已於中國近十個省市建立分支網絡，包括上海、山東、江西、天津及廣東等。成功收購北京中金後，本集團投入大量資源發展穩健的分銷渠道，深化與保險供應商的合作關係，推動保險經紀業務取得顯著進展，報告期內錄得收入約人民幣491百萬元。北京中金展現出提升市場覆蓋率的非凡決心，透過招募專業人才、優化客戶參與策略及與頂尖保險公司建立戰略聯盟，持續擴展業務版圖。此不懈努力不僅加強了其競爭優勢，更使其服務組合擴展至多元區域。

本集團旗下瑞聯金融集團有限公司（「瑞聯」）為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持牌法團，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在本集團的業務定位中扮演著關鍵角色。在其管理層團隊的睿智領導下，瑞聯管理多個基金，包括Premier Global Investment Fund SPC、Premier Frontier IPO Fund、CCBT Global Navigation Fund及CCB Frontier Fortune Fund，管理的資產總規模約20億港元。瑞聯銳意進取，致力提升營運架構、強化客戶諮詢能力及擴展基金管理方面的專長。推出納入加密貨幣投資產品的資產管理服務即彰顯其應對不斷演化的市場需求的積極策略。瑞聯團隊正努力優化投資組合表現，吸引更多廣闊的客戶群體。

年內，本集團對其金融服務部門進行戰略重組，剝離包括匯通理財集團有限公司及利高達信貸財務有限公司在內的若干業務，以明確業務重心並釐清業務資源層級。

前景

教育服務

近年來，本集團持續投資以提高本集團網絡培訓及教育服務業務於中國的覆蓋面。本集團計劃繼續深化本集團在專業技術人員繼續教育領域的線上線下整合服務，並繼續提高市場份額。

因此，基於專業技術人員繼續教育的深厚基礎及增長，本集團將擴寬專業技術人員職業技術培訓範圍。本集團亦將於可預見未來按照政府政策的變動及新市場覆蓋面盡全力持續擴大其業務，並促進網絡培訓教育在現有業務領域的滲透。

除業務對業務模式外，本集團將繼續分配更多資源發展業務對消費者模式，以提高消費者對本集團培訓及教育平台的黏性及忠誠度。隨著通過在各地區開設培訓中心推出線上到線下培訓模式所取得的成功，本集團將繼續物色更多合適的區域以搭建更多培訓中心，從而在未來更好地改善其售後服務及提高每名用戶的平均收入。

金融服務

香港作為領先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加上其於大灣區（「大灣區」）的戰略定位以及中央政府對大灣區經濟圈的堅定支持，金融服務的重要意義更為突出。本集團已透過在該領域的積極戰略舉措奠定了良好的基礎，取得了初步成果，影響力日益提升。

然而，日益激烈的市場競爭持續推動本集團加速業務拓展，確保持續保持競爭力並實現增長。

北京中金保險經紀有限公司正積極拓展業務版圖，在中國主要城市設立辦事處，精準回應國內保險產品日益增長的需求。此戰略擴展旨在鞏固其市場地位、提升營運效能，為未來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因應全球及中國內地對人壽、財產、旅遊及再保險產品需求持續攀升－疫情延續效應更進一步推升此趨勢－本集團自二零二三年起大幅增強北京中金資源配置。具體措施包括：在中國主要城市增設辦事處、擴充專責推廣保險產品的團隊規模，以及與多元保險供應商建立合作夥伴關係以引進創新產品。管理層確信，這些協同努力將使北京中金能夠為本集團的繁榮發展作出可持續的長期貢獻。

自二零二四年八月起，瑞聯金融集團有限公司透過升級牌照提升實力，將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納入其業務範疇，與現有的第1類（證券交易）牌照無縫整合。該牌照升級標誌著瑞聯發展的里程碑，不僅擴展了瑞聯的監管許可範圍，更使其能夠提供更廣泛的金融服務。升級後的第4類牌照使瑞聯能夠提供專業的證券意見，既加強了客戶信任，亦開拓了新的諮詢收益來源，而升級後的第9類牌照則鞏固其虛擬資產組合經理人角色，使其在傳統投資組合之外，創新管理數字資產。此項升級具有深遠意義，瑞聯據此能夠把握虛擬資產投資的蓬勃需求，在全球金融數字化浪潮中，該領域預計將呈現指數級增長。管理層預計，此擴大的業務範疇將吸引多元客戶群（包括機構投資者），並促進客製化投資產品開發。此外，瑞聯正積極拓展第9類業務，穩步提升管理資產規模與多元性，並制定突破50億港元的雄心目標。管理層正積極探討本集團之發展策略，考慮引進以數字金融資產為基礎之創新金融衍生產品，並設立與實體資產（RWA）掛鉤之數字金融資產平台。管理層堅信，該等金融服務將顯著提升本集團未來數年的整體收益增長。

財務回顧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收入約人民幣655,074,000元，較同期約人民幣831,793,000元減少約21%。

於報告期間，總收入中約人民幣494,771,000元（同期：約人民幣559,168,000元）來自金融服務業務，以及約人民幣160,303,000元（同期：約人民幣272,625,000元）則來自教育服務業務。於報告期間，金融服務業務分部的比重高於教育服務業務分部，其中，金融服務業務佔比約76%（同期：約67%），教育服務業務佔比約24%（同期：約33%）。

本集團已積極擴展金融服務業務，尤其是中國的保險經紀業務。本集團投入更多資源，擴大保險經紀業務的市場份額及區域覆蓋範圍，透過不同推廣渠道提供壽險、財產保險及再保險解決方案。因此，保險經紀業務於報告期間步入穩定增長軌道，管理層預計本集團金融服務業務未來將維持可持續增長。

報告期間的服務成本約為人民幣579,152,000元（同期：約人民幣729,390,000元），較同期減少約21%。服務成本減少主要與收入減少一致。

報告期間的毛利率略微下降至約11.6%（同期：約12.3%），主要由於金融服務業務收入的比例增長，而其毛利率遠低於教育服務業務的毛利率。

報告期間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約為人民幣47,251,000元（同期：約人民幣67,731,000元），較同期減少約30%。銷售及營銷開支減少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及廣告費減少所致。

報告期間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71,600,000元（同期：約人民幣121,078,000元），較同期減少約41%。行政開支減少主要由於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減少所致。

此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投資比特幣及以太坊等數字資產，而報告期間來自數字資產的公允值變動虧損約為人民幣10,729,000元（同期：約人民幣3,293,000元）。

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錄得非流動資產及財務資產減值虧損合共約人民幣5,722,000元（同期：約人民幣73,204,000元）。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虧損由同期的約人民幣161,185,000元減少約人民幣92,172,000元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69,013,000元。報告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71,152,000元（同期：約人民幣158,347,000元）。報告期間的每股基本虧損約為人民幣1.05分（同期：約人民幣2.35分）。

重大投資

本集團的投資目標乃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實現盈利及提升公司價值。本集團在潛在投資上並無特定側重行業。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三項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財務資產及一項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詳情如下：

	附註	所持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投資成本 (人民幣千元)	所持權益 百分比	於二零二四年 七月一日		匯兌調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按公允值計量 (人民幣千元)	公允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值計量 (人民幣千元)	
A投資	(a)	不適用	38,000	19.8%	1,400	(24)	-	1,376	
B投資	(b)(e)	不適用	25,000	1.67%	36,000	(7,000)	-	29,000	
C投資	(c)	不適用	2,000	4%	-	-	-	-	
D投資	(d)	50,000	3,243	12.35%	3,051	(97)	(1)	2,953	
總計			68,243		40,451	(7,121)	(1)	33,329	

附註：

- (a) A投資為一家私人公司，即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北京國亞通寶科技有限公司（「**國亞通寶**」），主要從事技術平台的運營及提供在線支付解決方案。根據管理賬目，於報告期間內，國亞通寶處於虧損狀態。
- (b) B投資為一家相互保險代理機構的投資，即於中國註冊成立的信美相互，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人壽保險產品。根據管理賬目，於報告期間內，信美相互處於虧損狀態。管理層決定持有該投資作中長期戰略用途。
- (c) C投資為一家私人公司，即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北京亞格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亞格斯**」），主要從事技術平台的運營及提供在線支付解決方案。根據管理賬目，於報告期間內，亞格斯處於虧損狀態。
- (d) D投資為一家私人公司，即於香港註冊成立的Flying Global Limited（「**Flying Global**」），主要從事於大中華區投資於文化創新產業。Flying Global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業績可參照Flying Global經理的相關報告。管理層將繼續持有該投資且預期將於近期產生較高的收益。
- (e)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該投資乃按公允值計量。該投資的公允值乃採用市場法應用可資比較公司的市場倍數及透過市場流通性折讓作出調整予以釐定。

為緩解相關風險，本集團將優化其投資策略以應對市場狀況。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重大事宜

於報告期間，除出售匯通理財集團有限公司及利高達信貸財務有限公司外，本集團並無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重大事宜。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股東提供的計息借款及非計息借款為其營運提供資金。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人民幣102,230,000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109,509,000元）；借款約為人民幣13,348,000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17,677,000元）及流動資產淨值合共約為人民幣33,610,000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69,947,000元）。同日，流動比率約為1.24倍（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約1.46倍）及資產負債比率（按總負債對總資產計量）約為55.6%（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約54.3%）。本集團將考慮採用其他方式（包括但不限於資本化）償付若干借款，以保留手頭現金及改善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有6,752,210,578股已發行股份。於報告期間內，本公司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

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配售及可換股債券配售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富國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分別訂立了股份配售協議（「股份配售協議」）及可換股債券配售協議（「可換股債券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有條件同意按竭盡所能基準按每股配售股份0.102港元的價格配售本公司最多470,000,000股新股份（「配售股份」）（「股份配售事項」），以及按最多90,000,000港元的本金額配售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配售事項」）。

股份配售事項及可換股債券配售事項均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根據股份配售協議及可換股債券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完成。合共470,000,000股配售股份已成功按每股配售股份0.102港元的配售價配售予不少於六(6)名承配人（其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而本金總額為4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已獲配售予一名承配人宋博先生（「宋先生」，為中國居民及一般投資者）。宋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隨後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六日辭去該職務。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五日，本公司因應本金為4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獲轉換而發行320,000,000股新股份，因此，可換股債券已獲全面轉換，概無餘下未償付結餘。

股份配售事項及可換股債券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於扣除本公司就此支付的相關費用之後）分別約為47,790,000港元及39,760,000港元。本公司擬按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刊發的公告所示相同比例及方式應用股份配售事項及可換股債券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對直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情況之分析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的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已動用的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動用的	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的
	原定分配方法	所得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淨額	預期時間表
	千港元 (概約)	千港元 (概約)	千港元 (概約)	
在教育及金融市場的潛在投資	60,050	42,000	18,050	二零二五年
一般營運資金	27,500	27,500	—	—
	87,550	69,500	18,050	

外匯風險

本集團絕大多數業務交易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本集團採取保守的財務政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負債、利息或貨幣掉期或其他對沖用途的金融衍生工具。因此，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利率及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無）。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土地及樓宇約人民幣40,019,000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41,104,000元），以為本集團獲授的若干借款提供擔保。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對聯營公司之權益注資擁有尚未履行資本承擔約人民幣13,840,000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13,840,000元）。

報告期後事項

自報告期間後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任何重大事項。

僱員資料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有519名僱員（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391名僱員），而於報告期間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全體董事酬金及袍金）約為人民幣68,605,000元（同期：約人民幣102,149,000元）。

本集團繼續根據市場慣例、僱員經驗及其表現向僱員提供薪酬待遇。僱員薪酬政策基本上參考個人表現及本集團財務業績釐定。僱員薪酬將於有需要時因員工的工作表現，不時予以檢討。其他福利包括醫療保險計劃及為僱員繳交法定強制性公積金供款。於報告期間，員工薪酬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合資格參與強積金計劃的香港僱員實施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有關供款以僱員基本薪金的百分比計算，而在中國營運的本集團之僱員則須參加由當地市政府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中央退休金計劃**」，連同強積金計劃統稱「**界定供款計劃**」），而有關附屬公司須向中央退休金計劃繳納僱員基本薪金及津貼總額的一定百分比的供款，有關比例由當地市政府預定。本集團對界定供款計劃繳納的供款根據各計劃的相關規則，在應付時自損益表扣除。

本集團對界定供款計劃之供款乃全面及即時歸屬予僱員。因此，(i)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在界定供款計劃項下概無被沒收的供款；及(ii)概無被沒收的供款可供本集團降低其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對界定供款計劃作出的供款的現有水平。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任何界定利益計劃。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相信，憑藉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有助提升本公司的企業價值及問責性，並可將股東的利益擴至最大。董事會將繼續監察及審閱本公司實施企業管治常規的進度，以確保合規。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相關守則條文，惟以下所述偏離除外。

守則條文

不合規原因及已經或將會採取之改善行動

D.1.2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管理層已定期向董事會提供最新資料，對本集團的表現作出均衡且易於理解的評估，以取代每月更新。此外，倘出現影響本集團表現、狀況及前景的重大事件，管理層將及時向董事會提供最新資料。各董事可就本集團的業務經營向本公司作出查詢，並自由提出建議或反饋。據此，上述安排應足以使董事會獲得充分資訊以履行其職責。

由董事及其他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且本公司並不知悉未有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的情況。

本公司已就可能擁有本集團未公佈內幕消息的僱員及董事或其附屬公司的僱員進行的證券交易，採納相同之標準守則。本公司未發現僱員於證券交易中有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的行為。

其他資料

末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零）。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及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

本公司核數師有關初步公告的工作範圍

本公告中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經本集團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載列之數字核對一致。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進行的核證委聘，故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概不會就本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刊載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chinahrt.com。本公司將向本公司股東寄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報，並於適當時候刊載於前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創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路行

香港，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路行先生（主席）、高永志先生、李嘉先生及張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兆基先生、武亞林先生及王淑萍女士所組成。